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二公院”）通过银行系统查询获悉，二公院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卡若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卡若法院”）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部分冻结的基本情况

经初步核查，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系卡若法院依据申请人四川省鑫冶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之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做出的民事裁定而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冻结金额（元）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商北京分行营业部	027900028010001	47,418,753.16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上述冻结事项与公司募投项目无关，不存在募集资金账户违规支付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业务开展和资金周转情况良好。本次被冻结的资金金额占公司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2.9%，除以上事项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账户及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其他资金均可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被冻结的资金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2%，涉及金额较小，被冻结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经营账户，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力争尽快处理该部分募集资金冻结事宜。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6 日